

#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受县政府委托对全县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组织拟定监督实施全县重点区域、重点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生态保护规划；组织编制全县环境功能区划。负责应对重大、突发环境问题、事件处理的统筹协调。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承担落实全县减排目标的责任。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监督执行国家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各项环境管理制度；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本部门 2020 年年末实有人数 34 人，其中在职人员 2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5 人；年末其他人员 4 人。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310.2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04.82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44.38 万元，下降 57.94%；本年收入合计 1205.44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632.13 万元，增长 110.26%，主要原因是：2020 年 12 月底收到县财政局划拨的市内流域项目资金 282.19 万元及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83.41 万元等。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329.86 万元，占 27.36%；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875.58 万元，占 72.64%。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1310.2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833.38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8.14 万元，增长 3.49%，主要原因是：开展了龙兴水库地表水自动监测站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 476.88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459.61 万元，增长 2661.32%，主要原因是：2020 年 12 月底收到县财政局划拨的市内流域项目资金 282.19 万元及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83.41 万元等暂未支出。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559.16 万元，占 67.1%；项目支出 274.22 万元，占 32.9%；经营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40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一)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40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3.5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66.23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7.77 万元，下降 6.26%，主要原因是：2020 年 2 月调出一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33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27.72 万元，下降 19.65%，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各项办公经费减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67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2.1 万元，下降 36.4%，主要原因是：2019 年发放了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2020 年无人员退休。

(四)资本性支出 20.30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84.27 万元，下降 80.59%，主要原因是：2020 年只购买了一辆监测执法用车。

###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2.6 万元，决算数为 47.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97%，决算数较 2019 年减

少 5.39 万元，下降 10.2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1 万元，决算数为 17.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1%，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0.53 万元，增长 3.15%，主要原因是工作检查及业务交流较上年有所增加。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83 批，累计接待 183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 29.8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38 万元，决算数为 17.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63%，决算数较 2019 年减少 12.22 万元，下降 40.8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只购买了 1 辆监测执法用车，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 年预算购买 2 辆监测执法用车，实际上只新购置了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5 万元，决算数为 12.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27%，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6.29 万元，增长 108.45%，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有 3 辆公务用车需运行维护，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3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对公务用车的使用管理。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3.63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减少 111.99 万元，降低 45.59%，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及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5.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4.97%。（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所有二级项目共 4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7.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5.76%。

组织对“环境监测执法工作经费”及“全南县地表水环境自动监测系统建设项目”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4 个项目完成情况都较好，自评得分都在 97 分及以上。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33.3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完成情况较好，自评得分为98.5分。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环境监测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环境监测执法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环境监测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3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5万元，执行数为20.75万元，完成预算的7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2020年度的监测任务，我县2020年地表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Ⅲ类以上水质标准，集中式饮用水源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Ⅱ类水质标准，环境质量空气达到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未发现受污染用地，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加强了对执法用车的日常管理和维护，执法用车运行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重点企业监管次数未完成年初设定目标，主要原因是其中一家企业全年停产，已无法进行监测。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重点企业的实时监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执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5	26.5	20.75	10	78.30%	7.8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5	26.5	20.7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环境监测工作有序开展,完成2020年度大气、水环境等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强化对全县生态环境的监管,提升县域环境质量水平			2020年环境监测任务已按时保质完成,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次数	38	38	4	4	
			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次数	12	14	4	4	
			开展执法监测的次数	40	41	4	4	
			监测执法车辆的数量	3	3	4	4	
			开展饮用水水质监测采样次数	12	12	4	4	
			开展断面水质监测采样次数	12	12	4	4	
			行政处理案件数	10	14	4	4	
			重点企业监管次数	8	7	4	3.5	其中一家企业全年停产,已无法进行监测
	质量指标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完成率	100%	100%	6	6		
		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	95%	96.49%	6	6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全年监测工作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饮用水安全	100%	100%	5	5	
			环保信访投诉办结率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	100%	4	4	
			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	100%	4	4	
空气质量优良率			93.8%	99.2%	4	4		
PM2.5年均浓度		29微克/立方米	16微克/立方米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县域环境质量水平	长期	有成效	4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众评公务满意度	≥80%	99%	10	10		
总分					100	97.33		
填报人:				审核人: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环境监测执法工作经费项目完成情况较好,自评得分为97.33分,评价结果均为优。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